

证券代码：870679

证券简称：森源达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1月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1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焦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中国银行宣武支行申请贷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及与银行建立长期授信关系，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申请不超过700万元的贷款，期限不超过

2年。

为确保公司贷款业务顺利进行，拟由北京国华文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华文科”）向中国银行提供担保，公司法人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焦宇及其配偶高晓梅向国华文科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公司股东胡爽及其配偶焦金凤向国华文科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公司股东刘洋及其配偶王婕向国华文科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公司股东张亚辉及其配偶王喜敏向国华文科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并将焦宇位于立汤路188号院2号楼19层1921房产一套抵押给国华文科，同时将应收账款-张家口市崇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06.58万元质押给国华文科。

本次拟申请贷款的额度、期限、利率等以最终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长焦宇及其配偶高晓梅为公司银行借款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公司董事胡爽及其配偶焦金凤为公司银行借款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公司董事张亚辉及其配偶王喜敏为公司银行借款承担无限连带责任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，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5日